

危爆物品安全管理

广州市公安局治安管理支队

邹波 总工程师 博士

zoubo@139.com

(020)83118329

危爆物品和危险化学品的逻辑关系

- 危险化学品

- 第1类 爆炸品
- 第2类 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
- 第3类 易燃液体
- 第4类 易燃固体、自燃物品

和遇湿易燃物品。

第5类 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

- 第6类 毒害品和感染性物品
- 第7类 放射性物品
- 第8类 腐蚀品

共2838种

- 危爆物品

剧毒化学品品名表公安部起草
148种

民用爆炸物品品名表公安部起草
59种

易制毒化学品品名表公安部起草
23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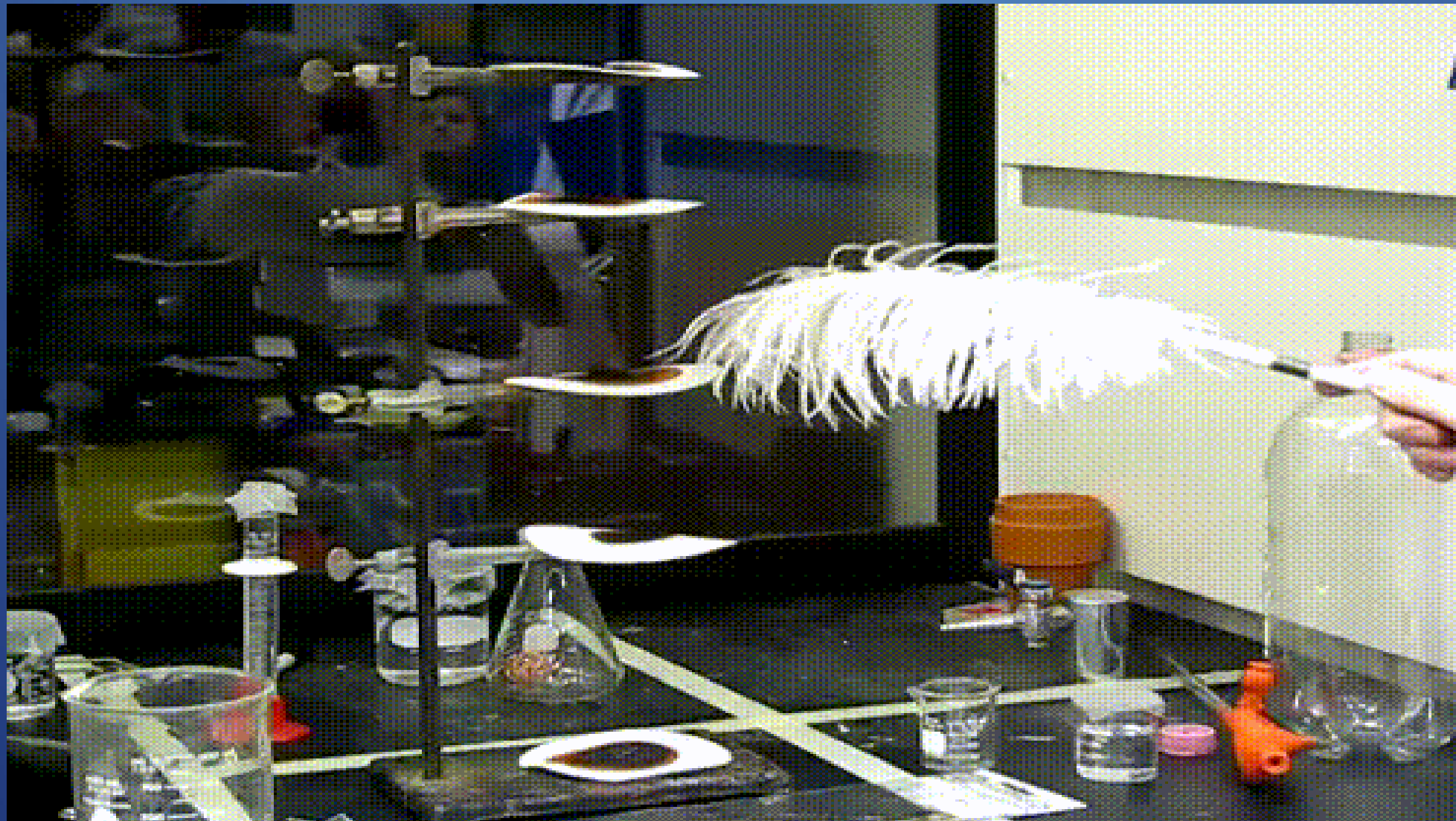
易制爆化学品品名表公安部起草
74种

我国化学品危险性类别划分判据

- 1. 爆炸品



本类化学品指在外界作用下（如受热、受摩擦、撞击等），能发生剧烈的化学反应，瞬时产生大量的气体和热量，使周围压力急骤上升，发生爆炸，对周围环境造成破坏的物品，不包括无整体爆炸危险，但具有燃烧、抛射及较小爆炸危险的物品。



我国化学品危险性类别划分判据

2. 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

本类化学品系指压缩、液化或加压溶解的气体，并应符合下述两种情况之一者：

- ▲ 临界温度低于 50°C 时，或在 50°C 时，其蒸气压力大于 294kPa 的压缩或液化气体；
- ▲ 温度在 21.1°C 时，气体的绝对压力大于 275kPa ，或在 54.4°C 时，气体的绝对压力大于 715kPa 的压缩气体；或在 37.8°C 时，雷德蒸气压力大于 275kPa 的液化气体或加压溶解气体。

本类物品当受热、撞击或强烈震动时，容器内压会急剧增大，致使容器破裂爆炸，或导致气瓶阀门松动漏气，酿成火灾或中毒事故。按其性质分为以下三项：

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



有毒气体（毒性指标同第六类）如：一氧化氮、氯气、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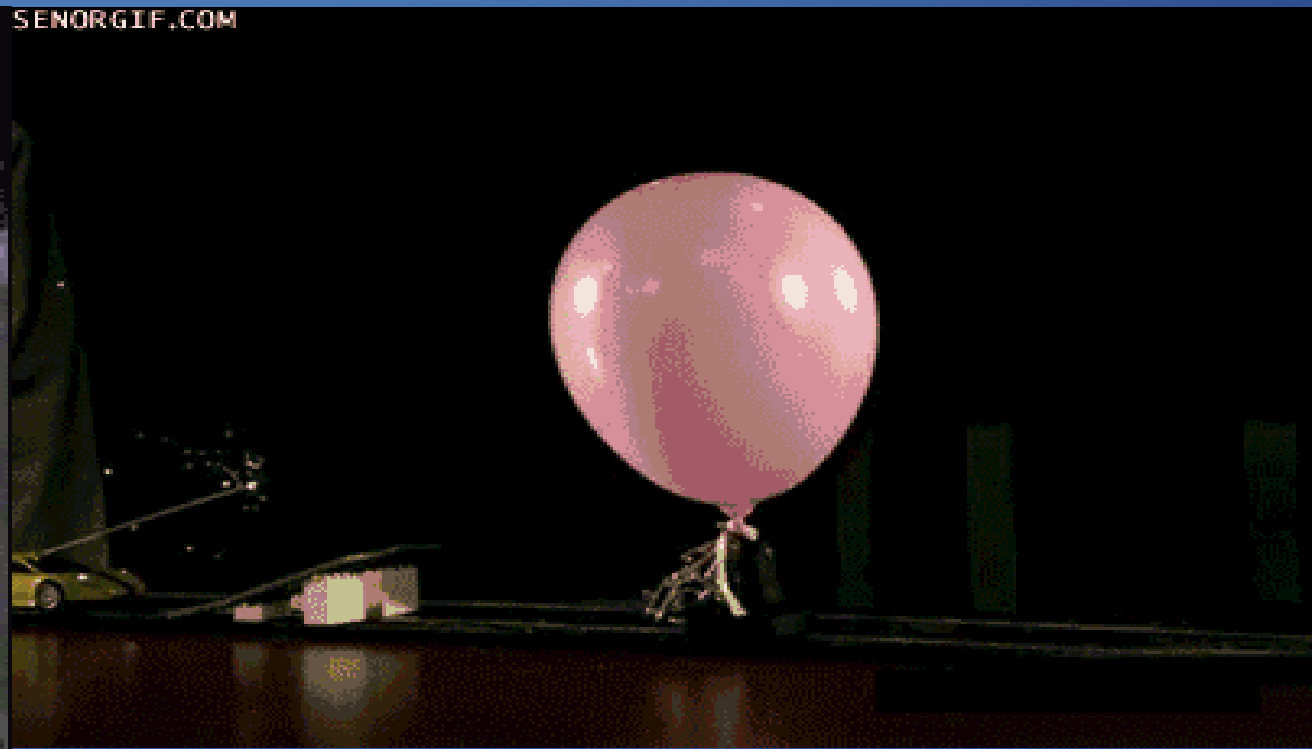


不燃气体（无毒、不燃气体包括助燃气体）如：压缩空气、氮气等。



易燃气体，如：氢气、一氧化碳、甲烷等。





我国化学品危险性类别划分判据

3. 易燃液体

指易燃液体、液体混合物或含有固体物质的液体，但不包括由于其危险性已列入其它类别的液体。闭杯闪点等于或低于61℃。

本类物质在常温下易挥发，其蒸气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按闪点分为以下三项：

- 低闪点液体：闪点 $< -18^{\circ}\text{C}$
如：乙醚（闪点为 -45°C ）
乙醛（闪点为 -38°C ）等；
- 中闪点液体： $-18^{\circ}\text{C} \leq \text{闪点} < 23^{\circ}\text{C}$
如：苯（闪点为 -11°C ）
乙醇（闪点为 12°C ）等；
- 高闪点液体： $23^{\circ}\text{C} \leq \text{闪点} < 61^{\circ}\text{C}$
如：丁醇（闪点为 35°C ）
氯苯（闪点为 28°C ）等。

我国化学品危险性类别划分判据

4. 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

本类物品易于引起和促成火灾，按其燃烧特性分为以下三项

★易燃固体：指燃点低、对热、撞击、摩擦敏感，易被外部火源点燃，燃烧迅速，并可能散发出有毒烟雾或有毒气体的固体。如：红磷、硫磺等；

★自燃物品：指自燃点低，在空气中易于发生氧化反应，放出热量，而自行燃烧的物品，如：白磷、三乙基铝等；

★遇湿易燃物品：指遇水或受潮时，发生剧烈化学反应，放出大量的易燃气体和热量的物品。有些不需明火，即能燃烧或爆炸。如：钠、钾等。





我国化学品危险性类别划分判据

5. 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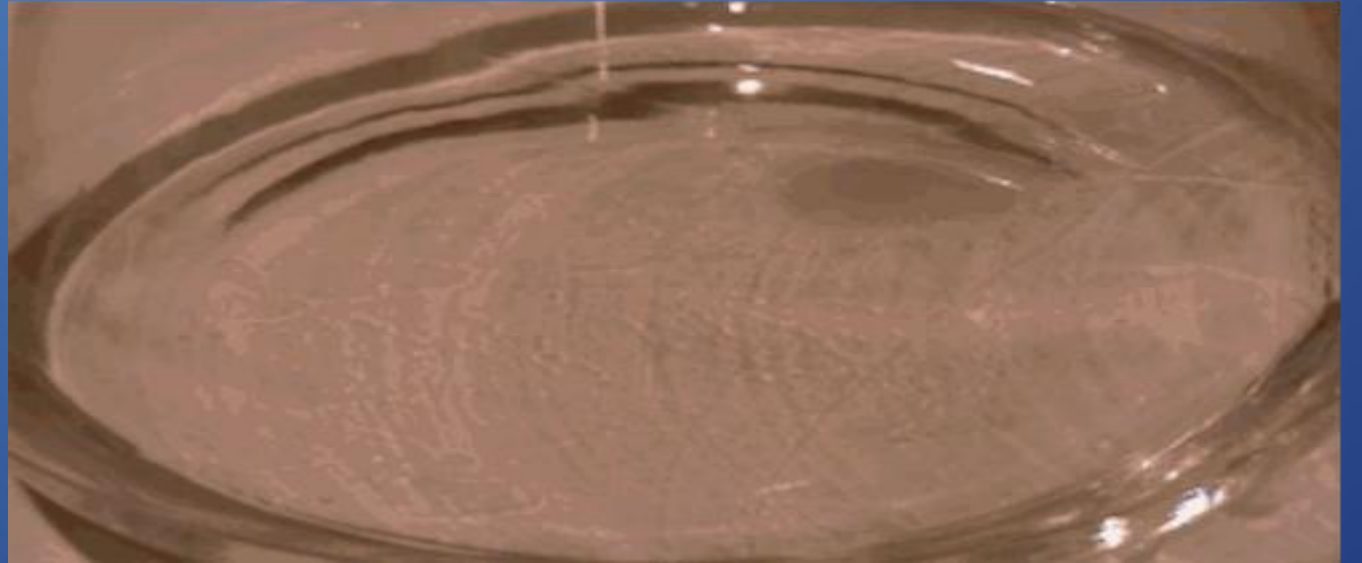
★**氧化剂** 指处于高氧化态，具有强氧化性，易分解并放出氧和热量的物质。包括含有过氧基的无机物，其本身不一定可燃，但能导致可燃物的燃烧；与粉末状可燃物能组成爆炸性混合物，对热、震动或摩擦较为敏感，如：过氧化钠、高锰酸钾等；

★**有机过氧化物** 指分子组成中含有过氧键的有机物，其本身易燃易爆、极易分解，对热、震动和摩擦极为敏感，如：过氧化苯甲酰、过氧化甲乙酮等。

本类物品具有强氧化性，易引起燃烧、爆炸。本类物品按其组成为以下二项：







我国化学品危险性类别划分判据

6. 毒害品和感染性物品



系指进入肌体后，累积达一定量，能与体液和组织发生生物化学作用或生物物理学作用，扰乱或破坏肌体的正常生理功能，引起暂时性或持久性的病理改变，甚至危及生命的物品。

具体指标：

经口： $LD_{50} \leq 500$ mg/kg (固体)

$LD_{50} \leq 2000$ mg/kg (液体)

经皮(24h接触)： $LD_{50} \leq 1000$ mg/kg

吸入： $LC_{50} \leq 10$ mg/L (粉尘、烟雾)

该类分为毒害品、感染性物品2项。毒害品如：氰化钠、氰化钾、砷酸盐等。





我国化学品危险性类别划分判据

7. 放射性物品



放射性物品是指放射性比活度大于 $7.4 \times 10^4 \text{Bq/kg}$ 的物品。按其放射性大小细分为一级放射性物品、二级放射性物品和三级放射性物品。

我国化学品危险性类别划分判据

8. 腐蚀品

腐蚀品是指能灼伤人体组织并对金属等物品造成损坏的固体或液体。与皮肤接触在4小时内出现可见坏死现象，或温度在55℃时，对20号钢的表面均匀年腐蚀率超过6.25mm/年的固体或液体。

该类按化学性质分为三项：

- 酸性腐蚀品
如：硫酸、硝酸、盐酸等；
- 碱性腐蚀品
如：氢氧化钠、氢氧化钾、乙醇钠等；
- 其它腐蚀品
如：亚氯酸钠溶液、氯化铜、氯化锌等。

剧毒化学品品名表

- 剧毒化学品品表一共颁布过3版
- 1、89年GA58-93 500余种 废止
- 2、2003年 剧毒化学品目录（2003版） 废止 344种
- 3、2015年 剧毒化学品目录 有效 148种

剧毒化学品品名表

• 正表

序号	品名	别名	CAS号	备注
4	5-氨基-3-苯基-1-[双(N,N-二甲基氨基氧磷基)]-1,2,4-三唑[含量>20%]	威菌磷	1031-47-6	剧毒
20	3-氨基丙烯	烯丙胺	107-11-9	剧毒
40	八氟异丁烯	全氟异丁烯; 1,1,3,3,3-五氟-2-(三氟甲基)-1-丙烯	382-21-8	剧毒
41	八甲基焦磷酸胺	八甲磷	152-16-9	剧毒
42	1,3,4,5,6,7,8,8-八氯-1,3,3a,4,7,7a-六氢-4,7-甲撑异苯并呋喃[含量>1%]	八氯六氢亚甲基苯并呋喃; 碳氯灵	297-78-9	剧毒

剧毒化学品品名表

- 一、说明

危险化学品的定义和确定原则

剧毒化学品的定义和判定界限

- 定义：具有剧烈急性毒性危害的化学品，包括人工合成的化学品及其混合物和天然毒素，还包括具有急性毒性易造成公共安全危害的化学品。
- 剧烈急性毒性判定界限：急性毒性类别1，即满足下列条件之一：大鼠实验，经口LD₅₀ ≤ 5mg/kg，经皮LD₅₀ ≤ 50mg/kg，吸入（4h）LC₅₀ ≤ 100ml/m³（气体）或0.5mg/L（蒸气）或0.05mg/L（尘、雾）。经皮LD₅₀的实验数据，也可使用兔实验数据。

剧毒化学品品名表

- 一、说明
- （一）“序号”是指《危险化学品目录》中化学品的顺序号。
- （二）“品名”是指根据《化学命名原则》（1980）确定的名称。
- （三）“别名”是指除“品名”以外的其他名称，包括通用名、俗名等。
- （四）“CAS号”是指美国化学文摘社对化学品的唯一登记号。
- （五）“备注”是对剧毒化学品的特别注明。

剧毒化学品品名表

- 四、其他事项
- （一）《危险化学品目录》按“品名”汉字的汉语拼音排序。
- （二）《危险化学品目录》中除列明的条目外，无机盐类同时包括无水和含有结晶水的化合物。
- （三）《危险化学品目录》中除列明的条目外，符合相应条件的，属于危险化学品。
- （四）《危险化学品目录》中除混合物之外无含量说明的条目，是指该条目的工业产品或者纯度高于工业产品的化学品，用作农药用途时，是指其原药。
- （五）《危险化学品目录》中的农药条目结合其物理危险性、健康危害、环境危害及农药管理情况综合确定。

氰化物

- 化学品中文名：氰化钠；山奈钠
化学品英文名：sodium cyanide
- 化学品中文名：氰化银钾；银氰化钾
化学品英文名：potassium silver cyanide; silver
potassium cyanide
- 化学品中文名：氰化金钾；**金氰化钾**
化学品英文名：potassium gold cyanide; gold
potassium cyanide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白色或灰色粉末状结晶，有微弱的氰化氢气味。

主要用途：用于提炼金、银等贵重金属和淬火，并用于塑料、农药、医药、染料等有机合成工业。

溶解性：易溶于水，微溶于液氨、乙醇、乙醚、苯。

Ph值：	熔点(°C)：563.7
相对密度(水=1)：1.60	沸点(°C)：1496
相对密度(空气=1)：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kPa)：0.13(817°C)
燃烧热(Kj/mol)：无意义	临界温度(°C)：无意义
临界压力(Mpa)：无意义	辛醇/水分配系数：无资料
闪点(°C)：无意义	引燃温度(°C)：无意义
爆炸下限[% (V/V)]：无意义	爆炸上限[% (V/V)]：无意义
最小点火能(Mj)：无意义	最大爆炸压力(Mpa)：无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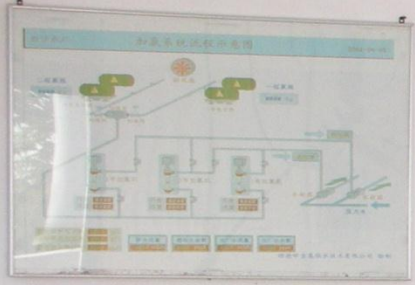


氯气

化学品中文名：氯；氯气
化学品英文名：chlorine

1. Soda and Chlorine





理化特性

- 外观与性状：黄绿色、有刺激性气味的气体。
- 主要用途：用于漂白，制造氯化化合物、盐酸、聚氯乙烯等。
- 溶解性：易溶于水、碱液。

Ph值：	熔点(°C)： -101
相对密度(水=1)： 1.47	沸点(°C)： -34.5
相对密度(空气=1)： 2.48	饱和蒸气压(kPa)： 506.62(10.3°C)
燃烧热(Kj/mol)： 无意义	临界温度(°C)： 144
临界压力(Mpa)： 7.71	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闪点(°C)： 无意义	引燃温度(°C)： 无意义
爆炸下限[% (V/V)]： 无意义	爆炸上限[% (V/V)]： 无意义
最小点火能(Mj)： 无意义	最大爆炸压力(Mpa)： 无意义



当心中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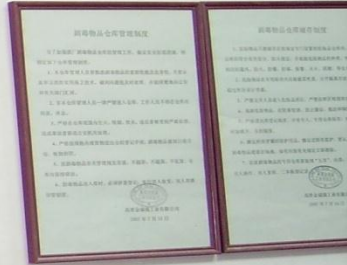
必须戴防毒面具



必须戴防护手套



禁止烟火



01/07/2005



当心有毒



禁止烟火
NO BURNING

加氯間



汞化物-碘化汞、氯化汞等

一、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吸入、食入、经皮吸收。

健康危害：如吸入、口服或经皮肤吸收可致死。对眼睛、呼吸道粘膜和皮肤有强烈刺激性。汞及其化合物主要引起中枢神经系统损害及口腔炎，高浓度引起肾损害。

二、毒理学资料及环境行为

毒性：高毒类。

急性毒性：LD₅₀18mg/kg(大鼠经口)；75mg/kg(大鼠经皮)

危险特性：受热分解放出有毒的碘化物烟气。与三氟化氯、金属钾、金属钠剧烈反应

。燃烧(分解)产物：碘化氢、氧化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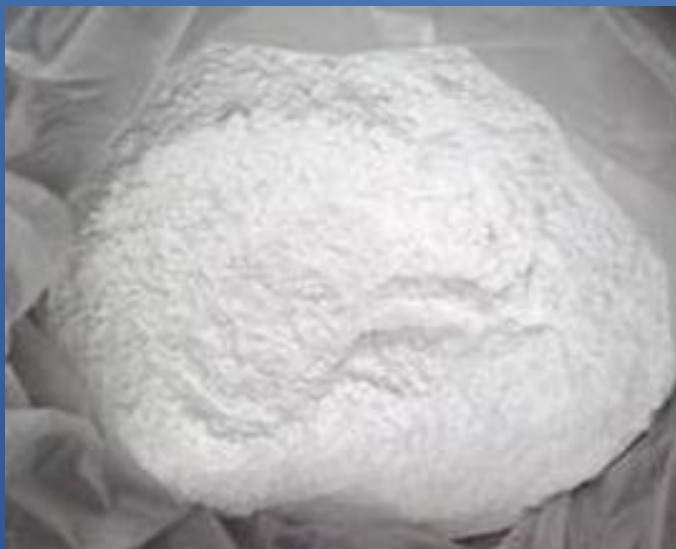
汞化物-碘化汞、氯化汞等



砷化物 三氧化二砷（砒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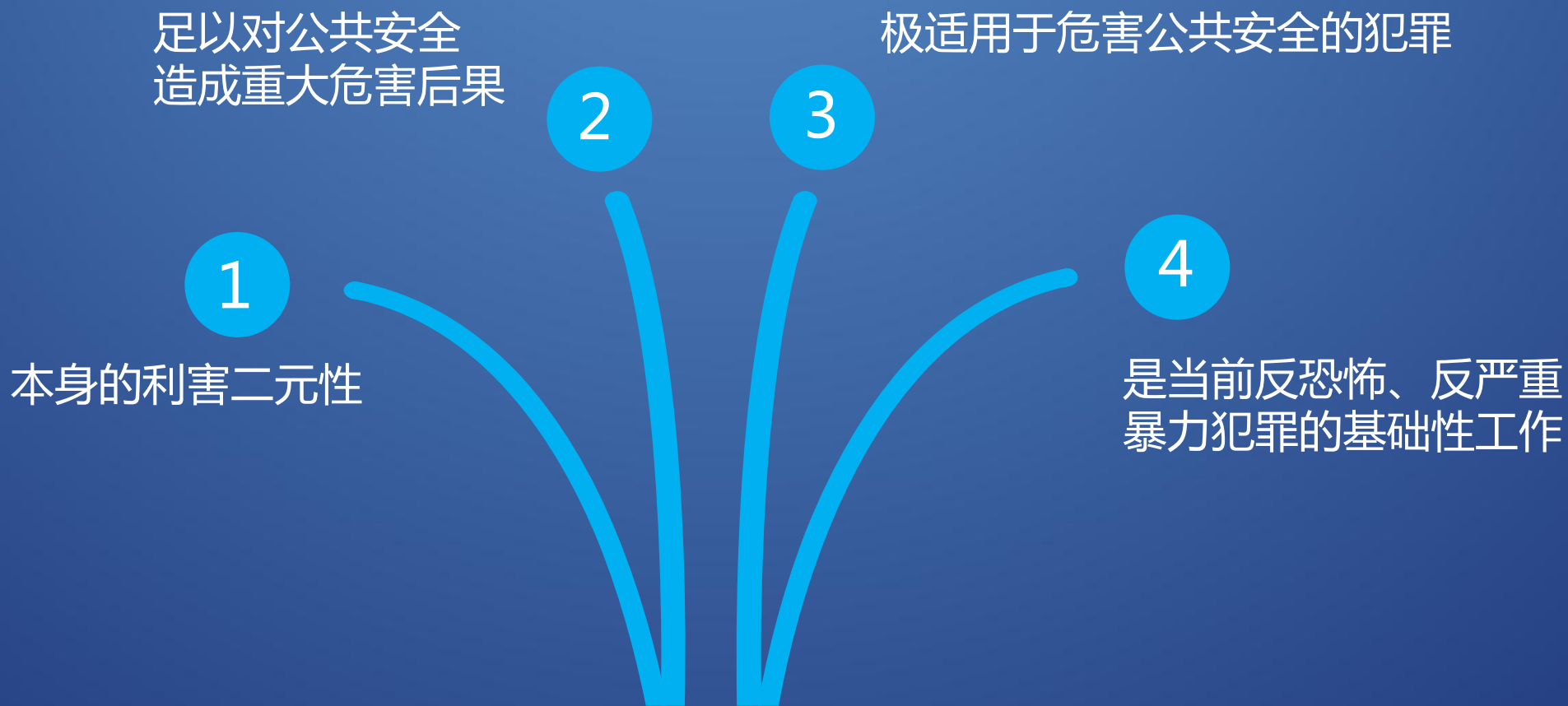
- 性质：无臭。白色粉末或结晶。有三种晶形：单斜晶体相对密度4.15，193℃升华；立方晶体相对密度3.865；无定形体相对密度3.738，熔点312.3℃。微溶于水生成亚砷酸。单斜晶体和立方晶体溶于乙醇、酸类和碱类；无定形体溶于酸类和碱类，但不溶于乙醇。工业品因所含杂质不同，略呈红色、灰色或黄色。
- 主要用途用于提炼元素砷。是冶炼砷合金和制造半导体的原料。玻璃工业用作澄清剂和脱色剂，以增强玻璃制品透光性。皮革工业用以制亚砷酸钠作皮革保藏剂。农业上用作防治病虫害的杀虫剂，消毒剂和除锈剂，也用作其他含砷杀虫农药的原料。也用于涂料和颜料工业。可作化学试剂。还用于气体脱硫、木材防腐、锅炉防垢以及玻璃和搪瓷等方面。

砷化物 三氧化二砷（砒霜）





为什么要监管



为什么要监管剧毒化学品

尽职免责

哪些部门在剧毒化学品管理中有责任

-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
- 公安部门
- 质量技监部门
- 环保部门
- 铁路、民航部门
- 交通部门
- 卫生部门(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职责
- 工商部门
- 农业部门
- 邮政部门

公安部门职责

公安机关可以依法进入剧毒化学品作业场所实施现场监督检查，对发现的剧毒化学品事故隐患，责令立即消除或者限期消除；对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或者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要求的设施、设备、装置、器材、运输工具，可以责令立即停止使用；经本部门主要负责人批准，可以查封违法生产、储存、使用、经营剧毒化学品的场所，扣押违法生产、储存、使用、经营、运输的剧毒化学品以及用于违法生产、使用、运输剧毒化学品的原材料、设备、运输工具；发现影响剧毒化学品安全的违法行为，可以当场予以纠正或者责令限期改正。

公安部门职责

实行两项审批

- 一是核发剧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治安部门）
- 二是核发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并负责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交警部门）

公安部门职责

- 进行三项备案
- 一是对储存剧毒化学品单位的储存数量、储存地点以及管理人员情况的备案。
- 二是对生产、储存、使用剧毒化学品单位转产、停产、停业或者解散后，其剧毒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以及库存的剧毒化学品处置方案的备案。并会同安监、环保部门对处置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责令落实。
- 三是县级公安机关接受剧毒化学品的销售企业、购买单位对销售、购买后剧毒化学品的品种、数量以及流向信息的备案

公安部门职责

接收五个报告

- 一是接收单位和个人对违反管理规定行为的举报，对属本部门职责的及时依法处理；对不属于本部门职责的，应当及时移送有关部门处理。
- 二是接收同级部门颁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安全使用许可证、经营许可证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情况的通报。
- 三是接收剧毒化学品使用单位因转产、停产、搬迁、关闭等，合法转让剧毒化学品后的有关情况的报告。
- 四是接收运输剧毒化学品途中因住宿或者发生影响正常运输的情况，需要较长时间停车情况的报告。
- 五是接收剧毒化学品在道路运输途中丢失、被盗、被抢或者出现流散、泄漏等情况的报告。采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并根据实际情况立即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卫生主管部门通报。

公安部门职责

- 开展十五项违法行为查处
- 一是储存剧毒化学品的专用仓库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相应的技术防范设施的。
- 二是生产、储存剧毒化学品的单位未设置治安保卫机构、配备专职治安保卫人员的。
- 三是生产、储存、使用剧毒化学品的单位不如实记录生产、储存、使用的剧毒化学品的数量、流向的。
- 四是生产、储存、使用剧毒化学品的单位发现剧毒化学品丢失或者被盗，不立即向公安机关报告的。
- 五是储存剧毒化学品的单位未将剧毒化学品的储存数量、储存地点以及管理人员的情况报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的。

公安部门职责

- 开展十五项违法行为查处
- 六是剧毒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不如实记录剧毒化学品购买单位的名称、地址、经办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以及所购买的剧毒化学品的品种、数量、用途，或者保存销售记录和相关材料的时间少于1年的。
- 七是剧毒化学品的销售企业、购买单位未在规定的5日时限内将所销售、购买的剧毒化学品的品种、数量以及流向信息报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的。
- 八是使用剧毒化学品的单位依照本条例规定转让其购买的剧毒化学品，未将有关情况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报告的。
- 九是生产、储存、使用剧毒化学品单位转产、停产、停业或者解散后，未依照本条例规定将其剧毒化学品生产装置、储存设施以及库存的剧毒化学品处置方案备案的。
- 十是无合法许可证件单位购买剧毒化学品，或者个人购买剧毒化学品(属于剧毒化学品的农药除外) 的。

公安部门职责

- 开展十五项违法行为查处
- 十一是使用剧毒化学品的单位出借或者向不具有相关许可证件的单位转让其购买的剧毒化学品，或者向个人转让其购买的剧毒化学品(属于剧毒化学品的农药除外)的。
- 十二伪造、变造或者出租、出借、转让剧毒化学品购买和道路运输许可证的。
- 十三是未取得剧毒化学品道路运输通行证，通过道路运输剧毒化学品的。
- 十四是运输剧毒化学品途中需要较长时间停车，驾驶人员、押运人员不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的。
- 十五是剧毒化学品在道路运输途中丢失、被盗、被抢或者发生流散、泄露等情况，驾驶人员、押运人员不采取必要的警示措施和安全措施，或者不向当地公安机关报告的。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简介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是指可用于制造爆炸物品或经简单还原即可制造爆炸物品的危险化学品。一旦被不法分子或恐怖分子利用，将会严重危害公共安全、社会治安秩序和公民的人身、财产安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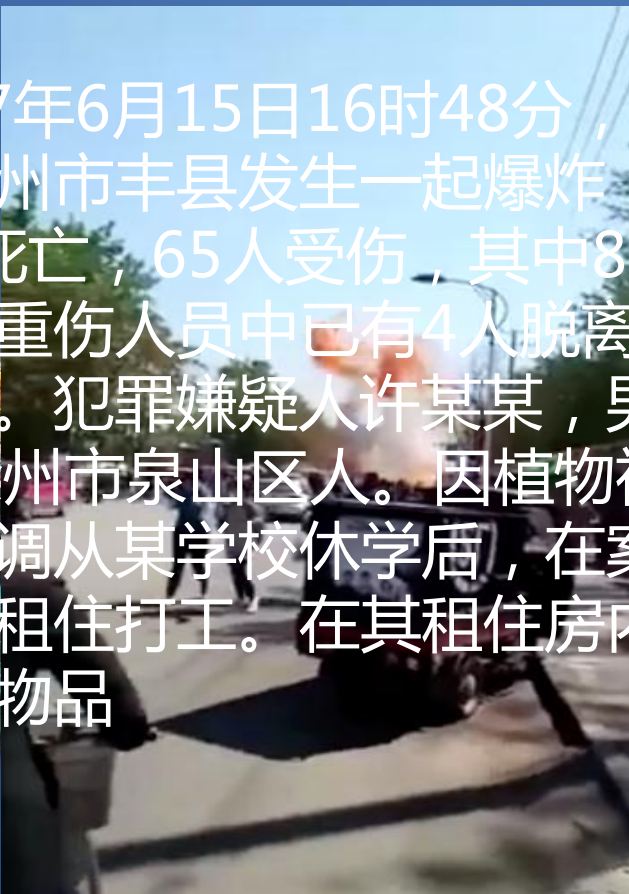
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591号）第23条规定，公安部编制了《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7年版）



(一) 对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实施管控的背景

一是当前反恐严峻形势的现实需要

2017年6月15日16时48分，江苏省徐州市丰县发生一起爆炸，造成8人死亡，65人受伤，其中8人重伤，重伤人员中已有4人脱离生命危险。犯罪嫌疑人许某某，男，22岁，徐州市泉山区人。因植物神经功能失调从某学校休学后，在案发地附近租住打工。在其租住房内自制爆炸物品





(一) 对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实施管控的背景

二是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造成的事故不断上升

2011年11月24日14时30分福田
化工厂爆炸



2017年8月2号渝怀铁路黔江站发生双氧
水泄露





(一) 对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实施管控的背景

三是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制造爆炸品特别容易

利用硝酸铵、柴油即可制造乳化炸药



2008年3月初，我局成功破获了一起中学生通过网络散布其利用化学品制造爆炸物品信息，并成功自制爆炸品的案件，当场收缴醋酸铵、磷酸酐、季戊四醇等易制爆化学品和近百种其它化学品。

2015年9月我局破获了李文正非法制造硝化纤维素案件，现场缴获了5种易制爆危险化学品。



（一）对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实施管控的背景

四是《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纳入了管理范围

自2011年开始，公安部在全国制爆缉枪方案中明确了将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作为重点管控危险化学品，特别是国务院第591号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中，明确了将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作为需要进行特殊管控的化学品。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

公安部刚刚颁布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7年版），目前确定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有9类74种。

1 酸类 硝酸 高氯酸

2 硝酸盐类

3 氯酸盐类

4 高氯酸盐类

5 重铬酸盐类

6 过氧化物和超氧化物类

7 易燃物还原剂类

8 硝基化合物类

9 其他 硝酸纤维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

序号	品名	别名	CAS号	主要的燃爆危险性分类
1 酸类				
1.1	硝酸		7697-37-2	氧化性液体, 类别3
1.2	发烟硝酸		52583-42-3	氧化性液体, 类别1
1.3	高氯酸[浓度>72%]	过氯酸	7601-90-3	氧化性液体, 类别1
	高氯酸[浓度50%~72%]			氧化性液体, 类别1
	高氯酸[浓度≤50%]			氧化性液体, 类别2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

注：1、各栏目的含义：

“序号”：《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7年版）中化学品的顺序号。

“品名”：根据《化学命名原则》（1980）确定的名称。

“别名”：除“品名”以外的其他名称，包括通用名、俗名等。

“CAS号”：Chemical Abstract Service的缩写，是美国化学文摘社对化学品的唯一登记号，是检索化学物质有关信息资料最常用的编号。

“主要的燃爆危险性分类”：根据《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系列标准（GB30000.2-2013~GB30000.29.2013）等国家标准，对某种化学品燃烧爆炸危险性进行的分类。

2、除列明的条目外，无机盐类同时包括无水和含有结晶水的化合物。

3、混合物之外无含量说明的条目，是指该条目的工业产品或者纯度高于工业产品的化学品。

4、标记“*”的类别，是指在有充分依据的条件下，该化学品可以采用更严格的类别。氯酸钠溶液、氯酸钾溶液、重铬酸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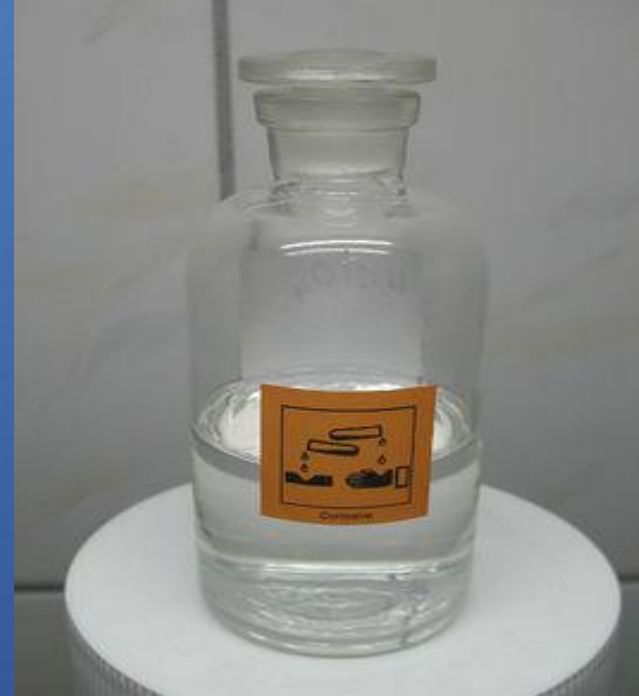


易制爆化学品

■ 酸类 硝酸 高氯酸



作为硝酸盐和硝酸酯的必需原料



人造金刚石提纯，电影胶片制造，医药工业，电抛光工业，还用于生产烟花和炸药。制造金属高氯酸盐的原料。可作化学分析试剂



易制爆化学品

■ 硝酸盐类

硝酸钾、硝酸钡、硝酸
铯、硝酸钠、硝酸银、
硝酸铅、硝酸镍、硝酸
镁、硝酸钙、硝酸锌、
硝酸铯11种





易制爆化学品

- 氯酸盐类



氯酸钠、氯酸钾、氯酸铵3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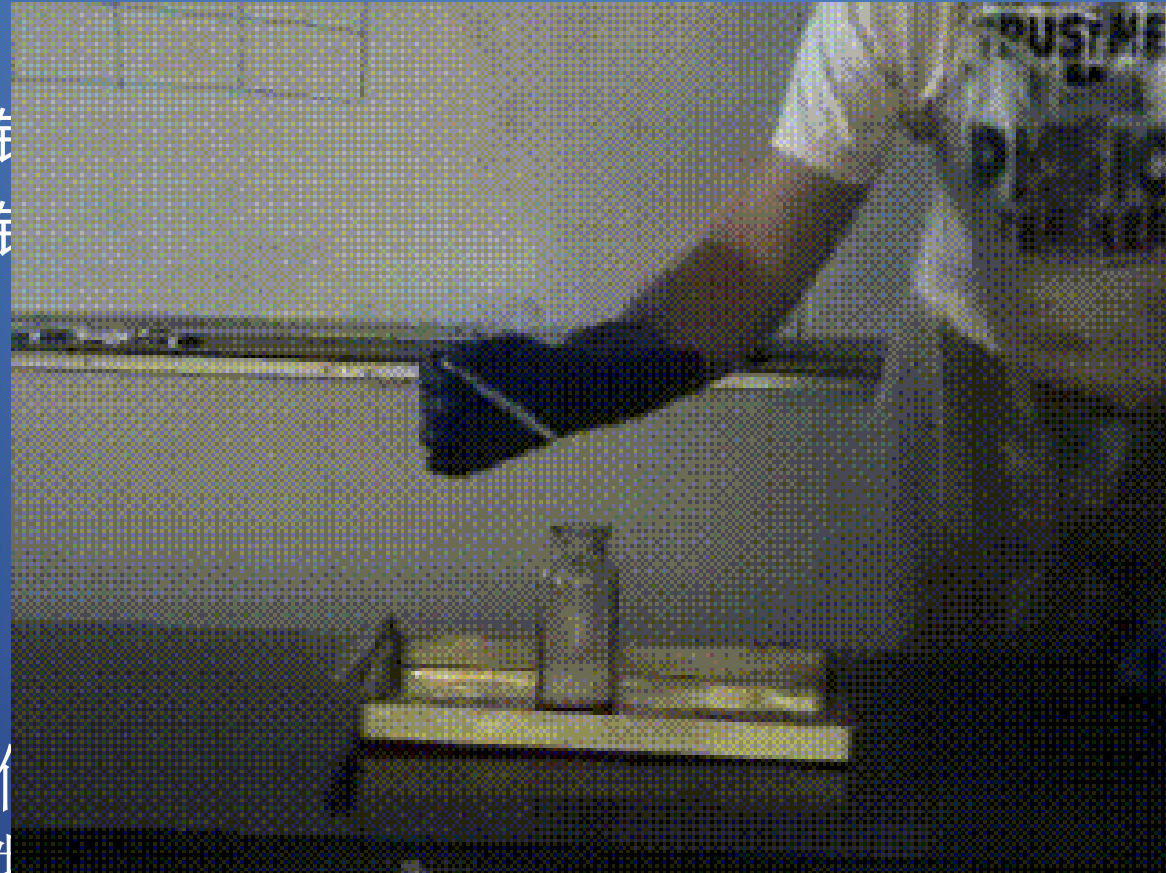
氯酸钾用途较广，用于炸药、烟花、鞭炮、高级安全火柴、医药、摄影药剂、分析试剂、氧化剂及火箭、导弹推进剂等



易制爆化学品

- 高氯酸盐类

高氯酸钾
高氯酸钠



主要用作
的爆炸物和电池

气囊中



易制爆化学品

- 重铬酸盐类

重铬酸锂

重铬酸钠

重铬酸钾

重铬酸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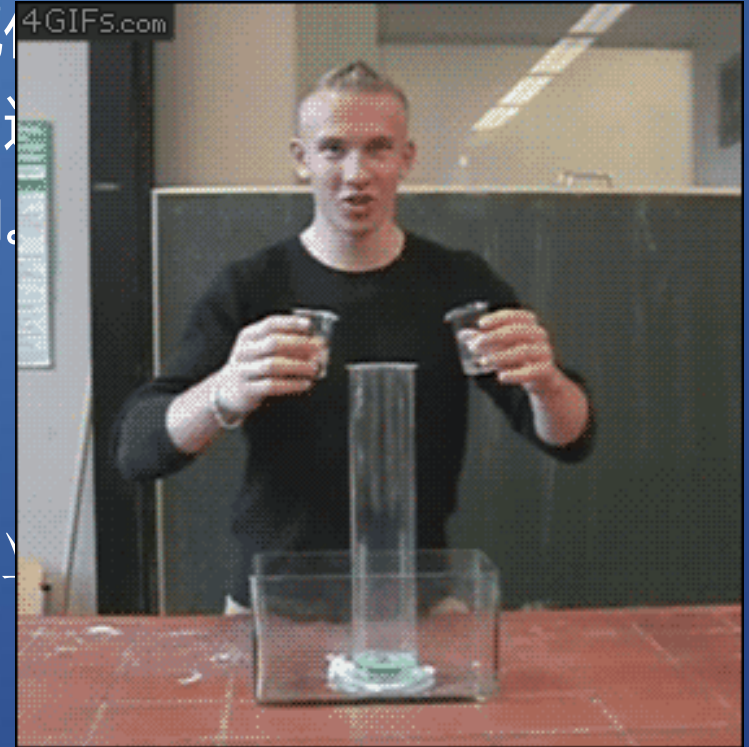


最重要的是重铬酸钾和重铬酸钠，工业上称做红矾。主要用作氧化剂。并用于火柴、制革、颜料等工业。



易制爆化学品

- 过氧化物和超氧化物类



过氧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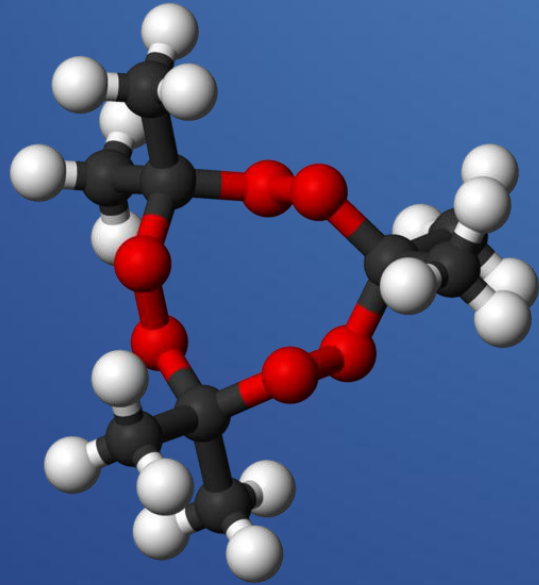
钡、
过氧化钠。

化工原料



易制爆化学品

- 过氧化物和超氧化物类





易制爆化学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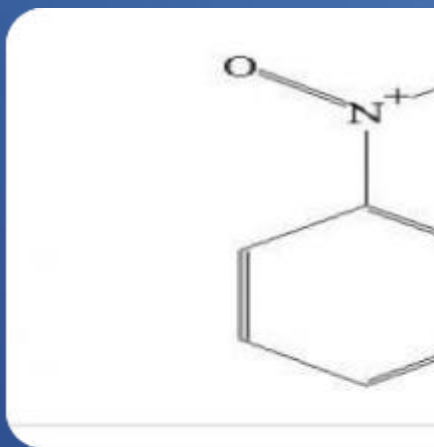
■ 易燃物还原剂类

环六亚甲基四胺[乌洛托品]、
甲胺[无水]、乙二胺、硫磺、
铝粉、金属锂、金属钠、
金属钾、金属锆粉、锑粉、
镁粉（发火的）、镁合金
粉、锌粉或锌尘、硅铝粉、
硼氢化钠、硼氢化锂、硼
氢化钾16种





易制爆化学品



硝基甲烷、硝基乙烷、
二硝基甲苯、二硝基萘、
二硝基苯酚、二硝基苯
酚钠 共11种





- 硝酸纤维

硝化纤维素[含氮 $\leq 12.6\%$ ，含乙醇 $\geq 25\%$]。

含氮量高的俗称火棉，用以制造无烟火药；
含氮量低的俗称胶棉，用以制造喷漆、人造革、胶片、塑料等。



易制爆化学品

4, 6-二硝基-2-氨基苯酚钠

高锰酸钾

高锰酸钠

硝酸胍



为什么要监管易制爆化学品 - 尽职尽责

部门职责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七条规定

负有危险化学品监管职责的部门依法进行监督检查，可以采取下列措施：

- （一）进入危险化学品作业场所实施现场检查，向有关单位和人员了解情况，查阅、复制有关文件、资料；
- （二）发现危险化学品事故隐患，责令立即消除或者限期消除；
- （三）对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定或者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要求的设施、设备、装置、器材、运输工具，责令立即停止使用；
- （四）经本部门主要负责人批准，查封违法生产、储存、使用、经营危险化学品的场所，扣押违法生产、储存、使用、经营、运输的危险化学品以及用于违法生产、使用、运输危险化学品的原材料、设备、运输工具；
- （五）发现影响危险化学品安全的违法行为，当场予以纠正或者责令限期改正。

负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依法进行监督检查，监督检查人员不得少于2人，并应当出示执法证件；有关单位和个人对依法进行的监督检查应当予以配合，不得拒绝、阻碍。



为什么要监管易制爆化学品 - 尽职尽责

工作职责

- 一是负责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流向信息登记工作，接受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销售、购买信息五日内报备，并督促录入计算机系统；
- 二是负责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治安防范要求落实，监督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落实储存场所治安防范要求，监督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设立治安保卫部门；
- 三是监督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人员接受安全教育、法制教育和岗位技术培训，并进行考核；
- 四是接受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丢失、被盗、被抢或者出现流散、泄漏的报告，并采取必要的应急处置措施、参加涉及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事故救援；
- 五是对违反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销售、储存和流向登记规定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 六是对违法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有关规定，构成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依法进行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要求公安机关负责监督生产和进口单位对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做出电子追踪标识。并对违反规定的企业进行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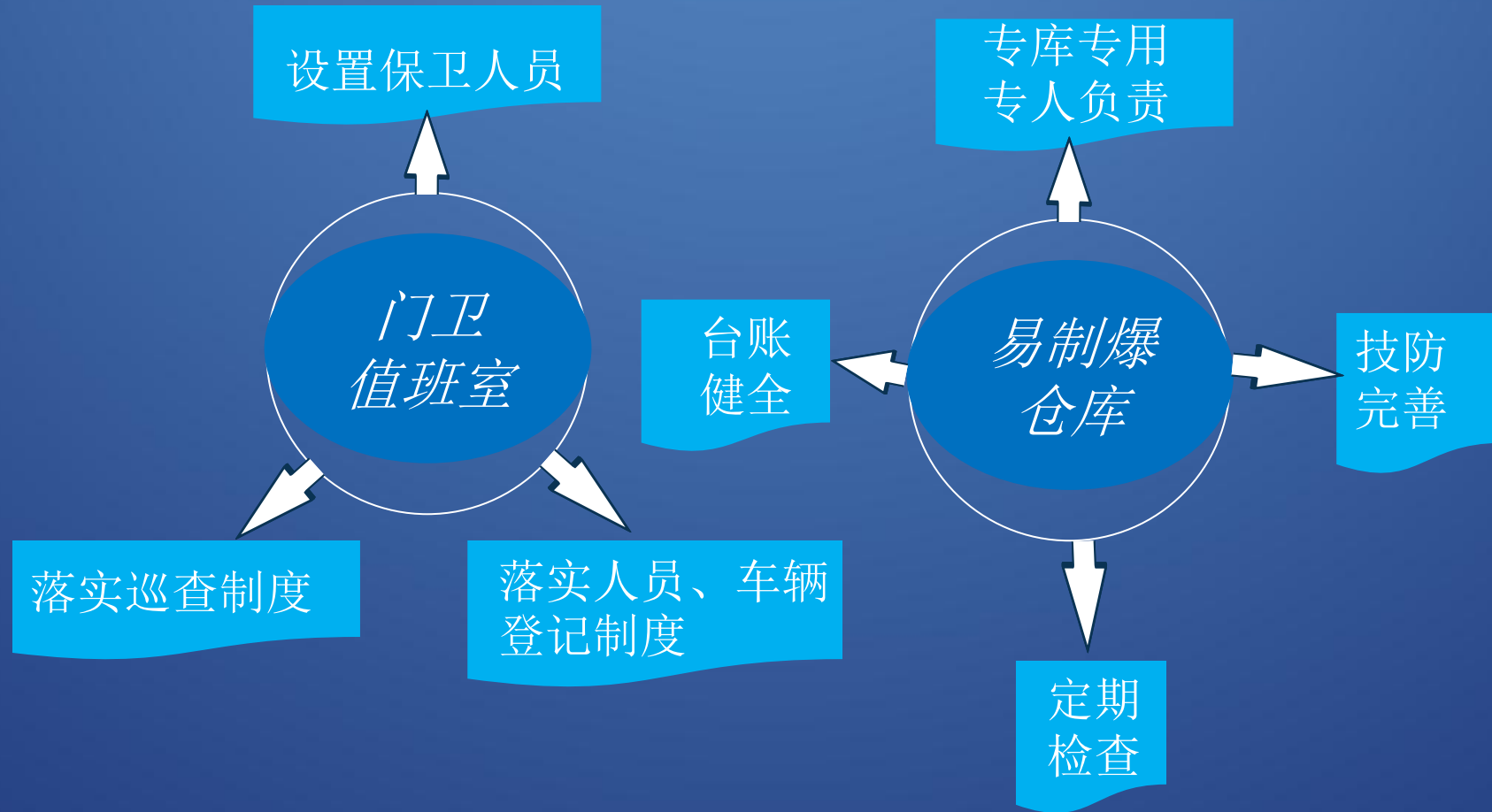


公安机关承担的职责与任务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防范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1. 信息通报制度：（同级）应急管理部门向公安机关通报其颁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情况。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2、主体责任制度：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是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工作全面负责。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3、流向监控制度

- (1) 信息系统
- (2) 交易限制
- (3) 追踪标识
- (4) 流向登记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3、流向监控制度
 - (1) 信息系统
 - 公安机关和从业单位都要建，互联互通；
 - 物品流向及关联的单位和人员信息都要录入信息系统；
 - 销售、购买后5日内上报交易信息通过系统实现；
 - 如实录入销售、购买、出入库、领取、使用、归还、处置等信息。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3、流向监控制度

- (2) 交易限制。销售、购买、转让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应当通过本企业银行账户或电子账户进行交易，不得使用现金或实物进行交易。（依据恐法第22条第四款）对管制器具、危险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国务院有关主管部门或者省级人民政府，在特定区域、特定时间，可以决定对生产、进出口、运输、销售、使用、报废实施管制，可以禁止使用现金、实物进行交易或者对交易活动作出其他限制。）
- 虽然尚未实施，但个人认为可以要求从业单位按此要求执行，否则发生体外循环导致流失的可能性将大大增加！！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3、流向监控制度

- (3) 追踪标识。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生产、进口和分装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要求，对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作出电子追踪标识，识读电子追踪标识可显示相应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品种、数量及流向信息。（反恐怖主义法第22条第一款规定，生产和进口单位应当依照规定对枪支等武器、弹药管制器具、危险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核与放射物品作出电子追踪标识。
- 本条是目前执行最困难的，但如果不能实现源头的追踪，则后续的流向监控难度相当大，顶多只能实现流量监控！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3、流向监控制度
- (4) 流向登记。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单位应当如实登记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销售、购买、出入库、领取、使用、归还、处置等信息。
- 最传统而且可靠、有效的的手段之一！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4. 备案制度
 - (1) 购销备案：销售、购买后5日内向县级公安机关治安部门备案。
 - (2) 处置备案：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转产、停产、停业或者解散的，应当采取有效措施，及时、妥善处置生产装置、储存设施及库存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不得丢弃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处置方案报向所在地县级公安机关治安部门备案。
 - (3) 治保备案：从业单位治安保卫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情况报所在地县级公安机关治安部门备案。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5. 情况报告制度
- (1) 转让报告：符合条件转让的，应当在转让后5日内，将有关情况报告所在地县级公安机关治安部门；
- (2) 停车报告：运输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途中因住宿或发生影响正常运输的情况，需要较长时间停车的，驾驶人员、押运人员应当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并向当地县级公安机关治安部门报告；
- (3) 事故报告：运输途中丢失、被盗、被抢或者出现流散、泄漏等情况，向当地县级公安机关治安部门报告，治安部门根据情况通报应急管理部門或交通部门。
- (4) 丢失报告：保管员发现账物不符查找不到的，报告所在地公安机关。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6、寄递控制制度

- 不得交寄、夹带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或谎报交寄，不得交给不具备资质（**危险化学品运输资质**）的企业托运。邮政企业、快递企业不得收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物流企业不得违反规定承运（**危险化学品运输规定**）。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7. 信息发布限制制度
- (1)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依法取得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正或者办理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手续后，可以在本单位网站发布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信息；
- (2)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应当在本单位网站首页显著位置标明可供查询的互联网信息服务许可证编号或者备案编号，从事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活动的合法资质和营业执照以及单位购买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应当具有的许可证件或证明文件等材料。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7. 信息发布限制制度
- (3)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不得在本单位网站意外的互联网应用中发布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信息及建立相关链接；
- (4) 禁止个人发布。禁止发布制爆信息。禁止利用互联网走私、贩卖危险物品。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8、 凭证购销制度
- (1) 依法取得危险化学品生产许可证、使用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的企业，可以凭相应的许可证件购买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民爆物品生产企业凭生产许可证购买，
- (2) 上述情形外，购买单位应出具：工商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法人证明；合法用途说明，应当包括具体用途、品种、数量等；个人禁止购买。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9、豁免制度

- 含有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药品、兽药和食品添加剂等生活用品，其生产单位按照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使用单位管理，其成品的生产、销售、购买（含个人购买）、储存、使用、运输和处置等，分别执行药品管理法、食品安全法、兽药管理条例等。
- 个人意见！实际工作中有些物品可以这么要求，否则仅仅针对销售医用高锰酸钾的药店、医院就根本无法执行到位。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10、治安防范制度
- (1) 分类实施：按照封闭式、半封闭式、露天式和小剂量存放场所分类实施防范设施。

四、按仓库建筑结构分类

☆封闭式仓库

☆半封闭式仓库

☆露天式仓库



库房



货场



货棚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基本管理制度

- 11. 责任追究制度
- 对外部行为的追究
 - (1) 刑事责任
 - (2) 治安管理责任
 - (3) 行政责任
- 对监管责任的追究：主要针对监管责任不落实引发重大案件或事故，对监管人员的责任追究。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安全行业标准

GA 1511—2018 GA

-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治安防范要求
- Public security requirements for storage sites of potential explosives by chemosynthesis

储存场所分类

-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按照场所封闭形式和化学品重量划分为以下四类：
 - a) 封闭式储存场所：墙体和屋顶间封闭的仓库；
 - b) 半封闭式储存场所：周界用墙体或栅栏围护，有屋顶，墙体或栅栏与屋顶间不封闭的储存场地；
 - c) 露天式储存场所：周界用栅栏围护，没有屋顶的储存场地；
 - d) 小剂量存放场所：教学、科研、医疗、测试等单位使用的，所有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总量不超过50 kg的储存室或储存柜。

防护区域和部位

-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的下列区域或部位应列为防护区域和部位：
 - a) 封闭式、半封闭式储存场所的周界和出入口；
 - b) 封闭式储存场所的窗口和通风口；
 - c) 露天式储存场所的周界、物品堆放区域或大型槽罐放置区域；
 - d) 小剂量存放场所的出入口和存放部位；
 - e) 保卫值班室；
 - f) 安防监控中心。

6 人力防范要求

- 6.1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应设置治安保卫机构，配备专职治安保卫人员负责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保卫工作。
- 6.2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应设置保管员，如实登记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购买、出入库、领取、使用、归还、处置等信息，并按规定将相关信息录入流向管理信息系统。
- 6.3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应将治安保卫机构、治安保卫人员、保管员的设置情况报县级公安机关备案。
- 6.4 治安保卫人员、保管员应符合下列条件并经培训后上岗：
 - a) 年龄18~60周岁之间；
 - b)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身体健康，无强制戒毒、刑事处罚的记录；
 - c) 具有初中以上文化程度，能掌握岗位所需要的知识和技能。

6 人力防范要求

- 6.5 小剂量存放场所以外的储存场所的保卫值班室应由治安保卫人员24 h值守。值守人员每2h对储存场所进行巡查，巡查时应携带自卫器具。保卫值班室应配备通讯工具并保持24 h畅通。
- 6.6 保管员应每天核对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存放情况，登记资料至少保存一年，发现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包装、标签、标识等不符合安全要求的，应及时整改；发现账物不符的，应及时查找，查找不到下落的，应立即报告行业主管部门和所在地公安机关。
- 6.7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应定期对治安保卫人员、保管员开展以防盗抢、防丢失为主要内容的培训教育，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安全会议并有记录。
- 6.8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应建立易制爆危险化学品防盗、防抢、防破坏及技术防范系统发生故障等状态下的应急处置预案，并每年开展一次针对性的应急演练。
- 6.9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应加强对治安防范工作的检查、考核和奖惩，及时发现、整改治安隐患，并保存检查、整改记录。

7 实体防范要求

- 7.1 封闭式、半封闭式储存场所的周界应设置围墙或栅栏。半封闭式储存场所的围墙或栅栏的顶部应
- 设有防攀爬措施，围墙、栅栏的离地高度应大于等于2m。
- 7.2 封闭式、半封闭式储存场所出入口应设置防火门，门应向疏散方向开启。
- 7.3 露天式储存场所的周界应设置栅栏，出入口应设置栅栏门，栅栏的顶部应设有防攀爬设施。栅栏的离地高度应大于等于2.5m。
- 7.4 露天式存放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大型槽罐应具有防破坏设施。
- 7.5 小剂量存放场所出入口应设置防盗安全门，或将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存放在房间的专用储存柜内。

7 实体防范要求

- 7.6 保卫值班室出入口应设置防盗安全门。
- 7.7 安防监控中心应单独设置或设置在保卫值班室内。
- 7.8 封闭式储存场所、保卫值班室、安防监控中心的窗口、通风口应具有实体或电子防护措施。
- 7.9 储存场所使用的防盗安全门应符合GB 17565-2007的要求，其防盗安全级别应为乙级（含）以上；专用储存柜应具有防盗功能，符合双人双锁管理要求，并安装机械防盗锁，机械防盗锁应符合GA/T 73的相关规定。
- 7.10 储存场所使用的钢筋栅栏应采用直径大于等于12 mm的实心钢筋；钢管栅栏应采用直径大于等于20 mm，壁厚大于等于2 mm的钢管；钢板栅栏应采用单根横截面大于等于8 mm×20 mm的钢筋（钢管、钢板）。相邻钢筋（钢管、钢板）间隔应小于等于100 mm，高度每超过800 mm的应在中点处再加一道横向钢筋（钢管、钢板）。窗口、通风口的防盗栅栏应采用直径大于等于12 mm的膨胀螺栓固定，安装应牢固可靠。储存场所周界设置的栅栏应与地面牢固固定。

8 技术防范要求

- 8.1 防护要求
 - 8.1.1 封闭式、半封闭式、露天式储存场所的周界应安装视频监控装置，监视和回放图像应能清晰显示储存场所周边的现场情况。
 - 8.1.2 封闭式、半封闭式、露天式储存场所出入口应安装入侵报警装置、出入口控制装置和视频监控装置，监视和回放图像应能清晰辨别进出场所人员的面部特征和物品出入场所交接情况。
 - 8.1.3 露天式储存场所物品堆放区域或大型槽罐放置区域应安装视频监控装置，监视和回放图像应能清晰显示人员的活动情况。
 - 8.1.4 小剂量存放场所出入口或存放部位应安装视频监控装置，出入口的监视和回放图像应能清晰辨别进出人员的面部特征，存放部位的监视和回放图像应能清晰显示物品存取情况和人员活动情况。
 - 8.1.5 具有易爆特性的易制爆化学品储存场所，其视频监控装置的防爆特性、电缆的防爆防护措施应符合GB 50058的相关规定。
 - 8.1.6 保卫值班室、安防监控中心内部应安装视频监控装置，监视和回放图像应能清晰显示人员值守及活动情况。
 - 8.1.7 安防监控中心出入口应安装出入口控制装置。
 - 8.1.8 封闭式、半封闭式、露天式储存场所的周界、出入口等区域或部位应安装电子巡查装置。

8 技术防范要求

- 8.2 系统技术要求
 - 8.2.1 入侵和紧急报警系统
 - 8.2.1.1 入侵和紧急报警系统应与视频监控系统联动，封闭式、半封闭式、露天式储存场所出入口的入侵报警信号与联动视频图像应发送到安防监控中心。
 - 8.2.1.2 安防监控中心应与行业监管部门、公安部门和报警运营服务机构远程联网或预留接口。
 - 8.2.1.3 入侵和紧急报警系统布防、撤防、故障和报警信息存储时间应大于等于90天。
 - 8.2.1.4 入侵和紧急报警系统其他要求应符合GB/T 32581的相关规定。

8 技术防范要求

- 8.2 系统技术要求
 - 8.2.2 视频监控系统
 - 8.2.2.1 视频监控系统本地监视、存储和回放的视频图像分辨率应大于等于 1280×720 ，图像帧率应大于等于25 fps。
 - 8.2.2.2 视频图像存储时间应大于等于30天。
 - 8.2.2.3 视频监控系统的其他要求应符合GB 50395的相关规定

8 技术防范要求

- 8.2 系统技术要求
 - 8.2.3 出入口控制系统
 - 8.2.3.1 出入口控制系统应能对强行破坏、非法进入的行为或不正确的识读发出报警信号，报警信号应与相关出入口的视频图像联动。储存场所出入口的报警信号与联动视频图像应发送到安防监控中心。
 - 8.2.3.2 出入口控制系统信息存储时间应大于等于180天。
 - 8.2.3.3 出入口控制系统的其他要求应符合GB 50396的相关规定。

8 技术防范要求

- 8.2 系统技术要求
 - 8.2.4 电子巡查系统
 - 8.2.4.1 电子巡查系统的巡查路线、巡查时间应能根据安全管理需要进行设定和修改。
 - 8.2.4.2 巡查记录保存时间应大于等于90天。
 - 8.2.4.3 电子巡查系统的其他要求应符合GA/T 644的相关规定。
 - 8.2.5 系统校时
 - 系统应能对系统内具有计时功能的设备进行校时，设备的时钟与北京时间误差应小于等于10 s。
 - 8.2.6 备用电源
 - 系统应有备用电源，应保证主电源断电后入侵报警系统正常工作大于等于8 h，视频监控系统关键设备正常工作大于等于1 h，出入口控制系统正常工作大于等于48 h。

9 安全防范系统的检验、验收、运行与维护

- 9.1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负责落实本标准，所在地公安机关负责监督检查本标准的落实情况。
- 9.2 小剂量存放场所以外的储存场所的安全防范系统建设完成后，应进行检验和验收。
- 9.3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从业单位应加强对安全防范系统和设施的维护、保养，出现故障应在48 h内恢复功能，维修期间应启动应急预案，且应在24 h内报所属行业主管部门，超过48 h不能恢复功能的，应报告所在地公安机关。安全防范系统运行与维护应符合GB 50348和GA 1081的相关规定。

打击法律依据

- 一、未落实技术防范设施
- **违法情节：**储存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专用仓库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相应的技术防范设施的。
- **处罚依据：**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七十八条第（十二）项第二款，由公安机关责令改正，可以处5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处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

打击法律依据

- 二、未落实治安保卫组织
- **违法情节：**生产、储存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单位未设置治安保卫机构、配备专职治安保卫人员的。
- **处罚依据：**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七十八条第（十二）项第三款，依照《企业事业单位内部治安保卫条例》的规定处罚。

打击法律依据

- 三、违反流向登记规定
- **违法情节：**（一）生产、储存、使用单位不如实记录生产、储存、使用数量、流向的；（二）生产、储存、使用单位发现丢失或者被盗，不立即向公安机关报告的；（三）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经营企业不如实记录购买单位的名称、地址、经办人的姓名、身份证号码以及所购买的品种、数量、用途，或者保存销售记录和相关材料的时间少于1年的；（四）销售企业、购买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限内将所销售、购买的品种、数量以及流向信息报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的；（五）使用单位依照本条例规定转让其购买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未将有关情况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报告的。
- **处罚依据：**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八十一条，有以上情形之一的，由公安机关责令改正，可以处1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

打击法律依据

- 四、违法销售、转让、出借
- **违法情节：**（一）不具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相关许可证件或者证明文件的单位购买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二）个人购买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三）使用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单位出借或者向不具有《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见注2）的相关许可证件的单位转让其购买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四）向个人转让其购买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
- **处罚依据：**对（一）、（二），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第二款，由公安机关没收所购买的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可以并处5000元以下的罚款；对（三）、（四），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八十四条第三款，由公安机关责令改正，处10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责令停产停业整顿。

广州市公安局黄埔区分局

当场处罚决定书

编号:

违法行为人姓名或者单位名称 广州帕卡液精有限公司
性别 男 年龄 29 出生日期 1988.01.01 身份证件种类及
号码 445102198801011211 法定代表人 受委托刘世坤

现住址或者单位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开发区岭路3号

现查明 广州帕卡液精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6日购买了陆佰公斤过氧
化氢(含量>8%)没有按时(五日备案)登记录入。

以上事实有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登记台账 等证据证实。
查获记录于制爆危险化学品台账记录截图、执法记录仪录像

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 廿一 条第 一 款第 五 项
之规定,决定给予 广州市帕卡液精有限公司 罚款 伍佰元 的处罚。

执行方式: 当场训诫 当场收缴罚款 被处罚人持
本决定书在十五日内到 指定 银行缴纳罚款。
逾期不缴纳的,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加处
罚款的数额不超过罚款本数。

如不服本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 洲
市公安局或黄埔区人民政府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三个月内依法向
有管辖权的广州铁路运输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

处罚地点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开发区岭路3号

办案人民警察 郭和伟 岑碧华

附: 收缴物品清单



处罚前已口头告知违法行为人拟作出处罚的事实、理由
和依据,并告知违法行为人依法享有陈述权和申辩权。

被处罚人 刘世坤

2017年10月21日

一式两份,一份交被处罚人,一份交所属公安机关备案。治安案件有被侵害人的,复印送达
被侵害人。

加强高校教学 实验室安全检查

一

严查教学实验室安全管理
体制机制建设与运行

二

严查教学实验室师生安全
教育

三

严查教学实验室危险源监
管体系建设与运行

四

严查教学实验室安全设施
配置与保障体系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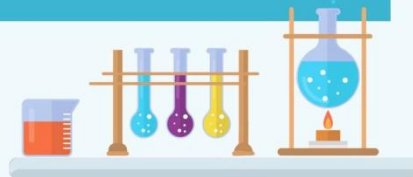
五

严查教学实验室安全应急
能力建设

教育部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教学实验室

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



广州市公安局
广州市教育局 文件

穗公〔2019〕47号

广州市公安局 广州市教育局关于开展
学校实验室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
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的通知

工作内容

排查整治广州市辖区内学校实验室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安全责任机制落实情况、管理制度和运行情况、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购买运输合法情况、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储存场所治安防范情况、应急预案建立演练等五方面存在的安全隐患。结合国务院安委办的工作要求，切实加强今冬明春学校实验室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管控工作，确保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和监管到位，确保实现“四个不发生”的总体目标。

(一) 排查阶段（2019年1月30日至3月31日）

各单位、各学校要对照国家应急管理部工作要求，通过学校自查，各区公安分局核查发现广州市辖区内各级各类学校实验室存在的安全问题，确保广州市不发生类似北京交通大学实验室“12.26”爆炸事故。

(二)隐患整治阶段（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

各区公安分局要精心组织，认真排查梳理辖区内涉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学校实验室存在的风险隐患，分析原因，有针对性地落实整改，务必对辖区内涉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的学校实验室开展一次全面检查。在检查基础上，要上门督导1次，帮助高等学校建立健全学校、二级院系、实验室三级安全责任管理体系，指导中小学完善存储环境和管理制度，及时解决危爆物品安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各项工作有效开展。

各学校要认真进行自查，并按照各区公安提出的整改要求，制定整改方案，整改方案中每个整改项目均要求有整改步骤、整改时限、责任人及经费保障等内容；完善校园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及时更新危化品安全管理工作小组名单并明确责任，同时形成学科或院系交叉检查、分管领导定期巡查制度；制定实验室操作安全技术指引，科学设计实验并规范操作过程。

（三）巩固提高阶段（2019年6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

通过排查整治，健全完善全市学校实验室剧毒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使用制度，建立学校实验室档案，做到一校一档案。

汇报完毕

感谢您的聆听